

博湖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惠农惠民财政补贴政策清单

填制单位：博湖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填报日期：2021.6.19

序号	补贴项目名称	补贴政策文件名称及文号	补贴主管部门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补贴申请流程	补贴发放频次	补贴发放时限	政策咨询电话	备注
1	棉花目标价格补贴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完善棉花目标价格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政发[2020]41号）	博湖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	棉花实际种植者	补贴标准实行一年一定，2020年自治区补贴标准为细绒棉1.18元/公斤，特种棉（包括长绒棉和彩棉）1.65元/公斤	凡将棉花交售至经当年度自治区棉花目标价格改革公示加工企业且籽棉交售信息按时限要求录入棉花目标价格改革信息平台的棉花实际种植者，视同于申请自治区棉花目标价格补贴	每年一次	补贴资金拨付到县财政局后，县财政局在收到资金30个工作日内发放补贴资金。	主要领导：李广伟 联系电话：13899083000 科（室）负责人：侯万青 联系电话：15509962007	

注：1.“补贴发放频次”指每月一次、每季度一次、每半年一次、每年一次、每批次等；2.“补贴发放时限”指补贴项目具体发放时限，如每月底前、每季度末前、每年12月20日前、收到申请后的15个工作日内等；3.补贴政策文件为最新政策文件名称及文号；